高雄市祥和計畫－志願服務隊組隊申請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所屬單位 |  | 主管機關編隊序號 |  （免填） |
| 自定隊名 |  | 隊址 |  | 單位電話 |  |
| 隊長 | 姓名 | 地址 |  | 身分證字號 |  | 電話 |  |
| 副隊長 | 姓名 | 地址 |  | 電話 |  |
| 姓名 | 地址 |  | 電話 |  |
| 姓名 | 地址 |  | 電話 |  |
| 志工服務項目 | □身心障礙福利服務□老人福利服務□婦女福利服務□少年福利服務□兒童福利服務□諮商輔導服務□家庭福利服務□社區福利服務□綜合福利服務 | 志工組織狀況 | 志工總數 | 男：　　　　人 | 女：　　　人 | 合計：　　　　　　　　人 |
| 年齡別 | 未滿12歲：滿18歲未滿30歲：滿50歲未滿65歲： | 滿12歲未滿18歲：滿30歲未滿50歲：滿65歲以上： |
|
|
| 教育程度 | 研究所：高中（職）： | 大專：國中及以下： |
|
| 職業 | 學生：公教員工：退休人員： | 工商界人士：家庭管理：其他： |
| 備註：1組成志願服務隊應有志工二十人以上 2本表請加蓋單位印信〈關防〉 |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